

全国文明县城展示

文明新风增添古城魅力

——淮阳县创建全国文明县城纪实



县委书记任连军参加义务劳动



县长胡景旭参加义务劳动



居住环境焕然一新



宽阔漂亮的产业集聚区街道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淮阳县委、县政府坚持科学发展主题和转变发展方式主线,坚定不移地实施“旅游带动、工业强县”发展战略,依托资源优势,以“四城联创”为载体,并将创建“文明县城”作为“四城联创”和以环境聚人气的龙头工程来抓,全县上下开展了声势浩大、规模空前、扎实有效的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通过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2005年,淮阳被命名为省级文明城;2008年,淮阳再度被命名为省级文明城。2011年11月,淮阳荣膺“全国文明县城”。同时,淮阳还荣获中国旅游强县、“全国最美小城”、“中国王牌旅游目的地”、“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县”、“河南省文化改革发展试验区”、省级历史文化名城、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县城、省卫生县城、省园林县城、省对外开放重点县等荣誉。



文明言行从我做起

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创建合力

淮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坚持把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制订和落实《淮阳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五年计划》、《淮阳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实施方案》等文件,成立由县委书记任政委,县长任指挥长的创建工作指挥部,下设八个工作组和一个综合协调办公室,并配备两辆督查专用车辆和摄像机、照相机等办公设备,对城区卫生秩序全天监督、定期检查。将城区划分为9个区域,由县四个班子领导牵头,对各个区域实行重点管理,每个区域定人、定岗、定责,明确工作任务和目标,做到全方位管理和全天候保洁。实行创建工作“一把手”负责制,各单位党政一把手对创建工作亲自挂帅、亲自部署、亲自检查,形成了主要领导带头抓、几套班子合力抓、条块结合共同抓、专门机构具体抓以及“党员当模范、干部作表率、青年为先锋、全民齐参与”的创建工作格局。

增强城市意识,营造创建氛围

淮阳县坚持以人为本,认真贯彻《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建设学习型城市与创建工作结合起来,把提高全民素质贯穿于创建工作的整个进程之中,积极营造全县动员、全民参与的创建氛围。一是利用各种形式,加大宣传力度。2011年,先后投入20多万,出动宣传车1000多辆次,悬挂宣传条幅300多幅,发放倡议书10000多份,文明



小区新景

城市小知识5000多份。在高速路口、西关红绿灯等重要地段设置大型宣传版面8块,在大同街、龙都大道、羲皇大道等主要街道悬挂灯杆广告600多块。

在电视台等新闻媒体常年开设创建专题专栏,先后投资8万多元,组建“全民关注话创建”演播室,自编自导《让文明成为习惯》等专题片15期。

二是依托传统资源优势,认真开展各类群众文化创建活动。2011年,以“文明中原”、“欢乐中原”系列活动为载体,广泛宣传《市民文明公约》、《市民“十不”行为规范》,引导人们从一言一行做起,从一点一滴做起,把道德准则、道德规范转化为具体的道德实践活动,在全社会形成知荣辱、讲正气、做奉献、促和谐的良好风尚。开展市民大讲堂、周末一元剧场以及“中原古韵”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民间艺术巡演、欢乐中国行——魅力河南淮阳、全民健身舞蹈大赛等群众喜闻乐见的群体活动500余场次,参与群众达300多万人。

三是挖掘树立身边典型,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以道德模范评选、文明家庭、文明市民评选等活动为载体,倡导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等道德规范,涌现出了被央视《道德观察》广为宣传的李健,入选国家形象宣传片的李灵等一大批先进典型。认真开展道德模范评选活动,2011年,淮阳共向市里推荐了8名道德模范候选人,其中,范龙云、阮源源等3人荣获“全市道德模范”,赵玲、李健等4人荣获“全市道德模范提名奖”,占全市表彰人数的三分之一。

丰富创建活动,倡导文明新风

以创建“文明单位、文明社区、文明村镇”为载体,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一是广泛开展创建“文明优质服务窗口”、“文明优质服务标兵”活动。目前,全县共有各级文明单位100多个,省级文明小区1个,市级文明小区5个,市级文明优质服务窗口4个,国家级4A景区1个,省级文明景区1个。其中,县检察院被评为全国先进基层人民检察院,县国税局获“全国巾帼文明岗”。在全县形成了你追我赶、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专家义诊服务群众

二是净化文化环境,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按照《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测评体系》的要求,公布举报电话,举办从业人员培训班。全县范围内的网吧全部实行零点断网措施,从根本上控制了网吧超时经营。2011年,全县共出动人员677人次,车辆78辆次,检查网吧280家次,共查出黑网吧6家,警告和限期整改25家,取缔6家,查扣主机12台,为未成年人提供了一个健康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被省文明办命名为“全省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县城”。

三是移风易俗,深入开展农村精神文明创建。以实现村容整洁和乡风文明为目标,以创建文明乡镇和“农村清洁家园行动”为载体,开展文明卫生村户、十星文明户、“百名孝顺儿子、百名孝顺媳妇”等评选活动。近年来,累计表彰1500人次。淮阳县连续两年被周口市评为全市清洁家园行动先进县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县。淮阳县四通镇、葛店乡朱庄村等一批村镇被评为“全省文明村镇”,淮阳县曹河乡、白楼镇等被评为“全市文明乡镇”。

加大建设投入,完善城市功能

按照特色鲜明、功能完善、生态宜居的现代化城市的目标,强化中心城区建设。以改造老城区,开发新城区为契机相继完成大同桥、五彩路、新星路、平安路修建工作,修建了羲皇文化广场,绿化亮化龙湖水风景区,新建清水公园、休闲游园等一

大批街头绿地、广场,人均绿地面积增至16.5平方米。2011年,全年完成基础设施投资1.3亿元,新增绿化面积3.29万平方米,新安装路灯245组482盏。疏通下水管道5160米,装大型旅游交通指示牌27处、公交站牌126个,安装隔离栏10000米。日均处理水量(进水量)近2.8万吨,处理负荷达到90%以上。全年处理城市污水995万吨,处理污泥4000吨,消减COD2840吨、氨氮300吨。新设垃圾箱600个,新建改建垃圾中转站18座。改造、新建18个三星级以上标准的旅游厕所,各类标示标牌7600多个,各类公共信息导向符号1000多块。



志愿者积极参加文明创建活动

抓好城市管理,健全长效机制

为进一步把城市管理纳入法制化、规范化轨道,该县制定了《淮阳县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淮阳县中心城区道路交通管理规划》和《淮阳县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意见》等一系列文件,建立健全了“领导分片、机关包段、管理编组、捆绑考核”的长效机制,在县文明办的统一协调下,组织公安、工商、卫生、住建等部门,联合执法,综合整治,对各区域实行重点管理,定人、定岗、定责,全天候管理。2011年,共组织检查县直单位义务劳动30多次,编发督查通报20期,整改问题300多个。全年取缔流动摊点1046处,清理规范早市、夜市9处,规范整治户外广告226处,清除小广告13400处,清理建材占道300多处。对城区140条街道、龙湖湖坡、工业园区300多万平方米区域全天保洁,垃圾日产日清。加城乡接合部环境整治,延伸管理触角,清理卫生死角70余处,清除垃圾300多吨。全年共填埋垃圾2.3万吨,处理渗滤液污水8000多吨。规范公厕管理。及时保洁、消杀,做到内外整洁无异味,免费全天开放。

通过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不仅改善了城市环境,打造出“羲皇故都、水城淮阳”亮丽的城市名片,还大大改善了经济发展环境,提高了城市知名度,激活了人流、物流、信息流,极大地推动了对外开放和招商引资。2011年,全县新落地项目50个,合同金额30.7亿元,到位资金17.4亿元,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1家,总数达144家,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2.5亿元,比上年增长24.6%,增幅居全市第1位。如今的淮阳,人文景观与自然景观相映生辉,满城碧树和万亩龙湖争奇斗艳。通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活动,淮阳已成为一个特色鲜明、层次丰富,既充满现代意韵又颇备厚重历史的现代化城市。



市民学校红红火火

文: 陈国新 黄维华
图片: 闫俊领 翟冬冬

淮阳新景象

